**离职证明**

兹有 马江龙 同志，身份证号码 513701198805080217 ，该员工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至 2017 年 6 月 26 日在公司担任 java开发职务。

该员工由于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离职，已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与本单位正式解除劳动关系，并已办妥一切与劳动关系相关的手续。

无竞业限制，遵从择业自由。

特此证明！

本人 已于 年 月 日收到离职证明壹份。

成都爱智游科技有限公司

2017 年 6 月 26 日

**离职证明**

兹有 马江龙 同志，身份证号码 513701198805080217 ，该员工于 2015 年 9 月 17 日至 2017 年 6 月 26 日在公司担任 java开发职务。

该员工由于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离职，已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与本单位正式解除劳动关系，并已办妥一切与劳动关系相关的手续。

无竞业限制，遵从择业自由。

特此证明！

本人 已于 年 月 日收到离职证明壹份。

成都爱智游科技有限公司

2017 年 6 月 26 日